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2021年激励计划”）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相关规定，2021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5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378,000份进行注销，其中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78,000份，注销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300,00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

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8月10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股本不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